

证券代码：002808

证券简称：恒久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62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钟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详见2018年10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内容。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，规范企业财

务报表列报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因此，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（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）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3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18-064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